

經史百家雜鈔

足本
曾文正公全集

何其智印

乙亥二月

杜就田署



經史百家雜鈔目錄 第三冊

卷十九

傳誌之屬上編三

漢書楊胡朱梅云傳

蕭望之傳

後漢書班超傳

臧洪傳

三國志王粲傳

諸葛亮傳

卷二十

傳誌之屬下編一

蔡邕郭有道碑

陳太邱碑

胡公碑銘

太傅文恭侯胡公碑

楊公碑

漢太尉楊公碑

朱公叔墳前石碑

貞節先生范史雲碑

袁滿來墓碑

韓愈賈成王碑

貞曜先生墓誌銘

南陽樊紹述墓誌銘

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

給事中清河張君墓誌銘

贈太尉許國公神道碑銘

河南令張君墓誌銘

柳子厚墓誌銘

清邊郡王楊燕奇碑

唐故相權公墓碑

殷中少監馬君墓誌銘

國子司業饒公墓誌銘

清河郡公房公墓碣銘

尚書庫部郎中鄭君墓誌銘

江南西道觀察使太原王公墓誌

銘

檢校尚書左僕射劉君墓誌銘

司勳員外郎孔君墓誌銘

集賢院校理石君墓誌銘

李元賓墓銘

施先生墓銘

唐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

扶風郡夫人墓誌銘

河南府法曹參事唐君夫人墓誌

銘

女挈孀銘

贈太傅公行狀

監察御史衛府君墓誌銘

尚書左丞孔公墓誌銘

故貝州司法參軍李君墓誌銘

毛穎傳

柳元翼陽承趙君墓誌銘

卷二十一

傳誌之屬下編二

歐陽修資政殿學士文正范公神道

碑銘

胡先生墓表

河南府司錄張君墓表

徂徠石先生墓誌銘

孫復先生墓誌銘

太常博士尹君墓誌銘

尹師魯墓誌銘

梅聖俞墓誌銘

湖州長史蘇君墓誌銘

石曼卿墓表

瀧岡阡表

王安石泰州海陵縣主簿許君墓誌

銘

王深父墓誌銘

建安章君墓誌銘

祕閣校理丁君墓誌銘

臨川王君墓誌銘

廣西轉運使蘇君墓誌銘

金溪吳君墓誌銘

萬年太君黃氏墓誌銘

給事中孔公墓誌銘

兵部員外郎馬君墓誌銘

偃居縣太君魏氏墓誌銘

歸有光歸府君墓誌銘

寒花葬誌

左副都御史李公行狀

先妣事略

歸氏二孝子傳

陶節婦傳

卷二十二

敘記之屬一

書金勝

顧命

左傳魯長勺之戰

秦晉韓之戰

晉公子重耳之亡

晉楚城濮之戰

秦晉穀之戰

晉楚邲之戰

齊晉濰之戰

晉楚鄆陵之戰

晉入齊平陰之戰

宋之盟

晉魏舒敗無終之戰

叔孫子之難

楚靈王乾谿之難

吳楚雞父之戰

魯昭公乾侯之難

吳楚柏舉之戰

晉鄭鐵之戰

齊魯清之戰

白公之難

卷二十三

敘記之屬二

通鑑赤壁之戰

曹爽之難

諸葛恪之難

謝玄肥水破秦之戰
劉裕伐南燕之役
韋叡救鍾離之役
高祖沙苑之戰
宇文泰北邙之戰
韋老寬之守十壁
李晟移軍東渭橋之事
裴度李愬平蔡之役
韓愈平淮西碑

卷二十四

典志之屬一
書揭貢
周禮大司樂
大司馬
職方氏
大司寇
儀禮士冠禮
士相見禮
觀禮
禮記祭法

投壺
史記天官書
禪封書

平準書

卷二十五

典志之屬二

漢書地理志

唐書兵志

歐陽修五代史職方考

曾鞏越州趙公救苗記

序越州鑑湖圖

卷二十六

雜記之屬

禮記深衣

周禮梓人

匠人

輪人

輿人

輶人

矢人

漢修西嶽廟記

蔡昌陳留東昏車上里社碑

王延壽桐柏廟碑

王粲荊州文學記

晉造吳陵遏記

韓愈藍田縣承廳壁記

鄆州溪堂詩

畫記

南海神廟碑

汴州東水門記

處州孔子廟碑

衢州徐偃王廟碑

柳州羅池廟碑

袁氏先廟碑

烏氏廟碑

新修滕王閣記

科斗書後記

柳宗元始得西山宴遊記

鉛錙潭記

鉛錙潭西小邱記

經史百家雜鈔

目錄 第三冊

遊黃溪記

廣德軍重修鼓角樓記

永州萬石亭記

王安石慈谿縣學記

至小邱西小石潭記

芝閣記

袁家渴記

度支副使廳壁題名記

石渠記

遊褒禪山記

石澗記

蘇洵張益州畫像記

小石城山記

蘇軾表忠觀碑

柳州東亭記

超然臺記

柳州山水近治可遊者記

石鐘山記

零陵三亭記

蘇轍武昌九曲亭記

序飲

歸有光項脊軒記

序燕

姚鼐儀鄭堂記

范仲淹岳陽樓記

歐陽修襄州穀城縣夫子廟記

峴山亭記

豐樂亭記

曾鞏宜黃縣學記

筠州學記

徐孺子祠堂記

襄州宣城縣長渠記

齊州二堂記

經史百家雜鈔卷十九

湘鄉曾國藩纂

傳誌之屬上編三

漢書楊胡宋梅云傳

楊王孫者孝武時人也。學黃老之術。家業千金。厚自奉養生。亡所不致。一及病且終。先令其子曰。『吾欲羸葬以返吾真。必亡易吾意。死則爲布囊盛尸入地七尺。既下。從足引脫其囊。以身親土。』其子欲默而不從。重廢父命。欲從之。心又不忍。迺往見王孫友人祁侯。祁侯與王孫書曰。『王孫苦疾。僕迫從上祠。雖未得詣前。願存精神省思慮。進醫藥。厚自持。竊聞王孫先令羸葬。令死者亡。知則已。若其有知。是戮尸地下。將羸見先人。竊爲王孫不取也。且孝經曰。『爲之棺槨衣衾。是亦聖人之遺制。何必區區獨守所聞。願王孫察焉。』以上祁侯書。王孫報曰。『蓋聞古之聖王。緣人情不忍其親。故爲制禮。今則越之。吾是以羸葬。將以矯世也。夫厚葬誠亡益於死者。而俗人競以相高。糜財單幣。腐之地下。或適今日入而明日發。此真與暴骸於中野何異。且夫死者。終生之化。而物之歸者也。歸者得至。化者得變。是物各反其真也。反真冥其亡。

合肥李鴻章校采

形亡聲。適合道情。夫飾外以華衆。厚葬以高真。使歸者不得至。化者不得變。是使物各失其所也。且吾聞之。精神者。天之有也。形骸者。地之有也。精神無形。各歸其真。故謂之鬼。鬼之爲言。歸也。其尸塊然獨處。豈有知哉。裹以幣帛。滿以棺槨。支體絡束。口含玉石。欲化不得。變爲枯臘。千載之後。棺槨朽腐。迺得歸土。就其真宅。繇是言之。焉用久客。昔帝堯之葬也。窆本爲匱。葛藟爲緘。其穿下不亂泉。上不泄穢。故聖王生易尚。死易葬也。不加功於亡用。不損財於亡。謂今費財厚葬。留歸滿至。死者不知。生者不得。是謂重惑於戲。吾不爲也。』祁侯曰。『善。』遂羸葬。以上王孫答書。

胡建字子孟。河東人也。孝武天漢中。守軍正丞。貧亡車馬。常步與走卒起居。所以慰罵走卒。甚得其心。時監軍御史爲姦。穿北軍壘垣以爲買。建欲誅之。迺約其走卒曰。『我欲與公有所誅。吾言取之。則取。斬之。則斬。』於是當選士馬日。監御史與護軍諸校列坐堂上。建從走卒。趨至堂下。拜謁。因上堂。走卒皆上。建指監御史曰。取彼。走卒前曳下堂。建曰。『斬之。』遂斬御史。護軍諸校皆愕驚。不知所以。建亦已成奏在其懷中。遂上奏曰。

「臣聞軍法，立武以威衆，誅惡以禁邪。今監御史，公穿軍垣，以求賈利，私買賣以與士市，不立剛毅之心，勇猛之節，亡以帥先士大夫，尤失理不公，用文吏議，不至重法。」黃帝李法曰：「璧壘已定，穿窬不懸路，是謂姦人。姦人者，役臣謹按軍法曰：『正亡屬將軍，將軍有罪以聞，二千石以下行去。』承於用法疑執事，不謬上，臣謹以斬昧死以聞。」制曰：「言是法，曰：『國客不入軍，軍客不入國，何文吏也？』三王或誓於軍中，欲民先成其慮也。或誓於軍門之外，欲民先意以待事也。或將交刃而誓，與民志也。律又何疑焉？」（以上斬監軍御史。）律是顯名，後爲渭城令，治其有聲，值昭帝幼，皇后父上官將軍安與帝姊蓋主私，夫丁外人相善，外人驕恣，怨故京兆尹樊福，使客射殺之。客感公主，慮吏不敢捕，渭城令建將吏卒圍捕，蓋主聞之，與外人上官將軍多從奴客往奔，射追吏，吏散走，主使僕射勅渭城令游微傷主家奴，建報亡它坐，蓋主怒，使人上書，告建辱長公主，射甲令門，知吏賊傷奴，辟報故不窮審，大將軍光寢其奏，後光上上官氏代聽事，下吏捕建，建自殺。吏民稱寃，至今渭城立其祠。（以上爲渭城令寃死。）

朱雲字游魯人也。徙平陵。少時通輕俠，借客報仇，長八尺餘，容貌甚壯，以勇力聞。年四十，遇變節，從博士白子友受易，又事前將軍蕭望之，受論語，皆能傳其業。封爵大節，當世以是高之。元帝時，琅邪貢禹爲御史大夫，而華陰守承嘉上封事言治道，在於得賢，御史之官，宰相之副，九卿之右，不可不選。平陵朱雲兼資文

武忠，正有智略，可使以六百石秩試守御史大夫，以盡其能。上適下其事，問公卿。太子少傅匡衡對，以爲大臣者，國家之股肱，萬姓所瞻仰，明王所慎擇也。傳曰：「下輕其上，爵賤人，禍柄臣，則國家搖動，而民不靜矣。」今嘉從守承而圖大臣之位，欲以匹夫徒走之人而超九卿之右，非所以重國家而尊社稷也。自初之川舜文王於太公，猶試然後爵之，又況朱雲者乎？雲素好勇，數犯法亡命，受易頗有師道，其行義未有以異。今御史大夫禹，潔白廉正，經術通明，有伯夷史魚之風，海內莫不聞知。而嘉狼狽雲，欲令爲御史大夫，妄相稱舉，疑有姦心，漸不可長。宜下有司案驗，以明好惡，嘉竟坐之。（以上嘉薦雲爲御史大夫。）是時少府五鹿充宗貴幸，爲樂郎，自宣帝時，善樂郎氏說元帝好之，欲考其異同，令充宗與諸易論。充宗乘貴辯口，諸儒莫能與抗，皆稱疾不敢言。有薦雲者，召入，攝齋登堂，抗首而請，音動左右。以論難，連挫五鹿君，故諸儒爲之語曰：「五鹿嶽獄，朱雲折其角。」是爲博士。（以上說經折五鹿。）遷杜陵令，坐故縱亡命，命赦，舉力正，爲槐里令。時中書令石顯用事，與充宗爲黨，百僚畏之。唯御史中丞陳咸，年少抗節，不附顯等，而與雲相結。雲數上疏言丞相韋玄成容事保位，亡能往來，而咸數毀石顯。久之，有司考雲疑風吏殺人，羣臣朝見，上問丞相以雲治行，丞相玄成言雲暴虐亡狀。時陳咸在前，聞之以語雲。上書自訟，咸爲定奏，求上御史中丞事下丞相，丞相部吏考立其殺人罪，雲亡入長安，復與咸計議，丞相具發其事，奏

咸宿衛執法之臣，幸得進見，漏泄所聞，以私語雲，爲定奏章，欲令自下治。後知雲亡命罪人，而與交而，雲以故不得上，於是下咸雲獄，滅死爲城旦。咸雲遂降，終元帝世。以上與陳咸俱廢。至成帝時，故丞相安昌侯張禹，以帝師位特進，其尊重雲上書求見，公卿在前，雲曰：「今朝廷大臣，上不能匡主，下無以益民，皆尸位素餐。孔子所謂『大夫不可與事』，苟患失之，亡所不至者也。」臣願賜尚方斬馬劍，斷佞臣一人，以厲其餘。」上問：「誰也？」對曰：「安昌侯張禹。」上大怒曰：「小臣居下，訓上，廷辱師傅，罪死不赦。」御史將雲下，雲攀殿檻，檻折，雲呼曰：「臣得下從龍逢，比干游於地下，足矣。未知聖朝何如耳？」御史遂將雲去，於是左將軍辛慶忌，免冠解印綬叩頭殿下，曰：「此臣素著狂直於世，使其言解，然後得已。及後當治檻，上曰：『勿易，因而輯之，以旌直臣。』」以上廷辱張禹。雲自是之後，不復任。常居鄠田，時出乘牛車，從諸生所過，皆敬事焉。薛宣爲丞相，雲往見之，宣備賓主禮，因留雲宿。從容謂雲曰：「在田時亡事，且留我東閣，可以觀四方奇士。」雲曰：「小生適欲相吏邪？」宣不敢復言。其教授，擇諸生然後爲弟子。九江嚴望及望兄子元字仲能，傳雲學，皆爲博士。望至泰山太守，雲年七十餘，終於家。病不呼醫飲藥，遺言以身服棺，周於身，土周於棺，爲丈五，葬平陵東郭外。

梅疏字子真，九江壽春人也。少學長安，明尚書，兼春秋，爲

郡文學，補南昌尉。後去官，歸壽春。數因縣道士言變事，求服輶傳詣行在所，條對急政，輒報罷。是時成帝委任大將軍王鳳，鳳專執權，朝而京兆尹王章素忠直，譏刺鳳爲鳳所誅。王氏浸盛，災異數見，羣下莫敢正言。福復上書曰：「臣聞箕子伴狂於殷，而爲周陳洪範，叔孫通適秦，歸漢制作儀品。夫叔孫先非不忠也，箕子非疏其家而畔親也，不可爲言也。昔高祖納善君不及從，諫者轉圓聽言不求其能，舉功不考其素。陳平起於亡命而爲謀主，韓信拔於行陳而建上將。故天下之士，雲合歸漢，爭進奇異，知者竭其策，愚者盡其慮，勇士極其節，怯夫勉其死。合天下之知，并天下之威，是以舉秦如鴻毛，取楚若拾遺。此高祖所以亡敵於天下也。孝文皇帝起於代谷，非有周召之帥，伊呂之佐也。循高祖之法，加以恭儉，當此之時，天下幾平。繇是言之，循高祖之法，則治，不循則亂。何者？秦爲亡道，創仲尼之迹，滅周公之軌，壞井田，除五等禮，廢樂崩王道，不通故欲行王道者，莫能致其功也。孝武皇帝好忠諫，說至言，出爵不待廉茂，慶賜不須顯功，是以天下布衣，各厲志竭精，以赴闕廷，日銜寶者，不可勝數。漢家得賢於此，爲世使孝武皇帝聽用其計，升平可致，於是積尸暴骨，快心胡越。故淮南王安終聞而起，所以計慮不成而謀謀泄者，以衆賢聚於本朝，故其大臣執陵，不敢和從也。方今布衣，適頂國家之職，見聞而起者，劉郡是也。及山陽亡徒蘇令之輩，蹈藉名都大郡，求黨與，索隨和，而亡逃匿之意，此皆輕量大臣，亡所畏忌。國守之權輕，故匹夫欲與上爭衡也。士

者國之重器，得士則重，失士則輕。詩云：「濟濟多士，文王以甯。」廟堂之議，非草茅所當言也。臣誠恐身塗野草，尸并卒伍，故數上書求見，輒報罷。臣聞齊桓之時，有以九九見者，桓公不逆，欲以致大也。今臣所言，非特九九也，陛下距臣者三矣。此天下士所以不至也。昔秦武王好力，任鄙、卬、闕自繇，繇公行伯，繇余歸德。今欲致天下之士，民有上書求見者，輒使詣尚書問其所言，言可採取者，秩以升斗之祿，賜以一束之帛，若此，則天下之士發憤懣吐忠言，嘉謀日聞於上，天下條貫，國家表裏，爛然可睹矣。夫以四海之廣，士民之數，能言之類，至衆多也。然其備舉，指世陳政，言成文章，質之先聖而不繆，施之當世合時務，若此者，亦亡幾人。故爵祿東帛者，天下之底石，高祖所以厲世摩鈍也。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至秦則不然，張譎諂之罔，以爲漢馭除，倒持秦阿授楚其柄，故誠能勿失其柄，天下雖有不順，莫敢觸其鋒。此孝武皇帝所以辟地建功，爲漢世宗也。今不循伯者之道，適欲以三代選舉之法，取當世之士，猶祭、伯樂之圖，求騏驎於市而不可得，亦已明矣。故高祖棄陳平之過而獲其謀，管文召天王，齊桓用其讎，亡益於時，不顧逆順，此所謂伯道者也。一色成體，謂之醇，白黑雜合謂之駁。欲以承平之法，治暴秦之緒，猶以鄉飲酒之禮理軍市也。今陛下既不納天下之言，又加戮焉，夫嚴遭害鵠，則仁鳥增逝，愚者蒙戮，則知士深避。聞者愚民上疏，多觸不急之法，或下廷尉而死者衆。自陽朔以來，天下以言爲諱，朝廷尤甚。竊臣曾承順上指，

莫有執正。何以明其然也！取民所上書，陛下之所善，試下之廷尉，廷尉必曰：「非所宜言，大不敬。」以此卜之一矣。故京兆尹王章資質忠直，敢面引廷爭。孝元皇帝擢之，以厲其臣。而矯曲朝及至陛下，戮及妻子，且惡惡止其身。王章非有反畔之辜，而殃及家，折直士之節，結諫臣之舌，羣臣皆知其非，然不敢爭。天下以言爲戒，最國家之大患也。願陛下循高祖之軌，杜亡秦之路，數御十月之歌，留意亡逸之戒，除不急之法，下亡諱之詔，博覽衆議，謀及疏賤，令深者不隱，達者不塞，所謂辟四門，明四目也。且不急之法，誹謗之微者也。往者不可及，來者猶可追，方今君命犯而主威奪，外戚之權，日以益盛，陛下不見其形，顧察其景，建始以來，日食地震，以率言之，三倍春秋，水災亡則比數，陰盛陽微，金錢爲飛，此何景也！漢興以來，社稷三危，呂嬖上官皆母后之家也。親親之道，全之爲右，當與之賢師良傅，教以忠孝之道。今適尊寵其位，授以魁柄，使之驕逆，至於夷滅，此失親親之大者也。自霍光之賢，不能爲子孫慮，故權臣易世則危。書曰：「毋若火始庸庸。」勢陵於君，權溢於主，然後防之，亦亡及已。」（以上疏請進賢求言，義切王氏。）上遂不納。成帝久亡繼嗣，禍以爲王建三統，封孔子之世，以爲殷後。復上書曰：「臣聞『不在其位，不謀其政』。『政者，職也。』位卑而言高者，罪也。越職觸罪，危言世患，雖伏質橫分，臣之願也。守職不言，沒齒身全，死之日，尸未腐而名滅，雖有景公之位，伏歷千軛，臣不貪也。故願登文石之陛，涉赤墀之塗，當戶牖之法，坐盡平生之

愚慮亡益於時，有遺於世；此臣寢所以不安，食所以忘味也。願陛下深省愼言，罔聞存人所以自立也，葬人所以自葬也。善惡之報，各如其事。昔者秦滅二周，夷六國，隱士不顯，佚民不舉，絕三統，滅天道，是以身危子殺，滅孫不嗣，所謂墮人以自棄者也。故武王克殷，未下車，存五帝之後，封殷於宋，紹夏於杞，明著三統，示不獨有也。是以蚡性半天下，遷廟之主，流出於戶，所謂存人以自立者也。今成湯不祀，殷人亡後，陛下繼嗣久微，始爲此也。春秋經曰：「宋殺其大夫。」穀梁傳曰：「其不稱名姓，以其在祖位尊之也。」此言孔子故殷後也，雖不正統，封其子孫以爲殷後，禮亦宜之。何者？諸侯尊宗，聖庶奪適，傳曰：「賢者子孫宜有土。」而況聖人又殷之後哉？昔成王以諸侯禮葬周公，而皇天動威，雷風著災。今仲尼之廟，不出闕里，孔氏子孫，不免編戶，以聖人而故匹夫之祀，非皇天之意也。今陛下誠能據仲尼之素功，以封其子孫，則國家必獲其福。又陛下之名，與天亡極，何者？追聖人素功，封其子孫，未有法也。後聖必以爲則，不滅之名，可不勉哉？」（以上疏請封仲尼子孫）嗣孤遠，又譏切王氏，故終不見納。武帝時，始封周後姬嘉爲周子南君。至元帝時，尊周子南君爲周承休侯，位次諸侯王。使諸大夫博士求殷後，分散爲十餘姓，郡國往往得其大家，推求子孫，絕不能紀。時匡衡議以爲王者存二王後，所以尊其先王，而通三統也。其犯誅絕之罪者，絕而更封他親，爲始封君，上承其王者之始，祖春秋之義，諸侯不能守其社稷者，絕。今宋國已不守其統，而

失國矣，則宜更立殷後，爲始封君，而上承湯統，非當繼宋之絕侯也。宜明得殷後而已。今之故宋推求其嫡久遠，不可得，雖得其嫡，適之先已絕，不當得立。禮記孔子曰：「邱殷人也。」先師所共傳，宜以孔子世爲湯後，上以其語不經，遂見寢。至成帝時，梅福復言，宜封孔子後，以奉湯祀。綏和元年，立二王後，推述古文，以左氏穀梁世本禮記相明，遂下詔封孔子世爲殷紹嘉公，語在成紀。（以上終敘漢封仲尼子孫爲後之事）是時福居家常以讀書養性爲事。至元始中，王莽圖政，禍一朝棄妻子去九江，至今傳以爲仙。其後人有見福於會稽者，變名姓爲「吳市門卒」云。

云：敞字幼儒，平陵人也。師事同縣吳章。章治尚書，經爲博士。平帝以中山王卽帝位，年幼，莽秉政，自號安漢公，以平帝爲成帝後，不得顧私親。帝母及外家衛氏皆留中山，不得至京師。莽長子宇，非莽屬，絕衛氏，恐帝長大後見怨，宇與吳章謀，夜以血塗莽門，若鬼神之戒，冀以懼莽。章欲因對其咎，事覺，莽殺宇，誅滅衛氏，謀所聯及死者百餘人。章坐娶斬，墮戶東市門。初，章爲當世名儒，教授尤盛，弟子千餘人。莽以爲惡人，黨皆當禁，不得仕宦。門人盡更名他師。敞時爲大司徒掾，自劾與章弟子收抱，墮戶歸，棺斂葬之。京師稱爲車騎將軍王舜，高其志節，比之樂布。奏奏以爲掾，應爲中郎諫大夫。莽篡位，王舜爲太師，復薦敞可輔職，以病免。唐林言敞可典郡，擢爲魯郡大尹。更始時，安車徵敞爲御史大夫，復病免去，卒於家。

贊曰：昔仲尼稱不得中行，則思狂狷。觀楊王孫之志，賢於秦始皇遠矣。世稱朱雲多過其言，蓋有不知而作之者，我亡是也。胡建臨敵，斷然昭於外，斬伐姦孽，軍旅不隊，梅福之辭，合於大雅。雖無老成，尚有典刑，殷監不遠。夏后所聞，遂從所好，金市市門，云敵之義，著於吳章。爲今由已，再入大府，清則濯纓，何遠之有！

漢書王望之傳

王望之字子倩，東海蘭陵人也。徙杜陵。家世以田爲業。至望之好學治齊詩，事同縣后名目十年。以令詣太常受業。復事同縣博士白奇，又從夏侯勝問論語禮服。京師諸儒稱述焉。是時大將軍霍光秉政，長史內吉薦儒生王仲翁與望之等數人，皆召見。先是左將軍上官桀與蓋主謀殺光，光既誅桀等，後出入自備，吏民當見者，露案去刀兵，兩吏挾持。望之獨不肯聽，自引出闕，曰：「不願見。」吏牽持，望之告吏勿持。望之既至前，說光曰：「將軍以功德輔幼主，將以流大化，至於治平，是以天下之士延頸企踵，爭願自効，以輔高明。今士見者皆先露案挾持，恐非周公相成王躬吐握之禮，致白屋之意。」於是光獨不除用望之，而仲翁等皆補大將軍史。三歲，開仲翁至光祿大夫，給事中。望之以射策甲科爲郎，署小苑東門候。仲翁出入，從倉頭陳兒下車趨門，傳呼甚寵。顧謂望之曰：「不肯錄錄，反抱關爲。」望之曰：「各從其志。」後數年，弟犯法，不得宿衛，免歸爲郡吏。以上徵詩事蹟。及御史大夫執相除望之爲屬，察廉爲大行治禮承。時大將軍光薨，

子禹復爲大司馬，兄子山領尚書，親屬皆宿衛內侍。地節三年夏，京師雨雹，望之因是上疏，願賜清閒之宴，口陳災異之意。宣帝自是在民間問望之名，曰：「此東海蘭陵生邪？」下少府，宋略問狀，無有所諱。望之封以爲「春秋昭公三年大雨雹，是時季氏專權，卒逐昭公，邾使魯君祭於天變，宜亡此害。今陛下以聖德居位，思政求賢，堯舜之用心也。然而善祥未臻，陰陽不和，是大臣任政，一姓擅執之所由也。附枝大者，賊本心，私家盛者，公室危。唯明主躬萬機，選同姓，舉賢才，以爲腹心，與參政謀，令公卿大臣朝見奏事，明陳其職，以考功能。如是則庶事理，公道立，姦邪塞，私權廢矣。」對奏天子拜望之爲謁者。時上初卽位，思進賢良，多上書言便宜，輒下望之問狀。高者請丞相御史，次者中二千石試事。滿歲以狀聞。下者報聞，或罷歸田里。所白處奏皆可。累遷諫大夫，丞相司直。歲中三遷，官至二千石。其後霍氏竟謀反，誅望之，沒其任用。以上宣帝初累遷至二千石。是時選博士諫大夫，通政事者，補郡國守相，以望之爲平原太守。望之雅意在本朝，遠爲郡守，內不自得。乃上疏曰：「陛下哀愍百姓，恐德化之不究，悉出諫官以補郡吏，所謂愛其末而忘其本者也。朝無爭臣，則不知過國無達士，則不聞善。願陛下選明經術，溫故知新，通於幾微，謀慮之士，以爲內臣，與參政事。諸侯聞之，則知國家納諫愛政，亡有闕遺。若此，不怠廢康之遺，其庶幾乎外郡不治，豈足憂哉！」書聞，徵入守少府。官帝察望之經明持重，論議有餘，材任宰相，欲詐試其政事，復以爲左馮

翊望之從少府出爲左遷，恐有不合意，即移病。上聞之，使侍中成
都侯金安上諭意曰：「所用皆更治民以考功，君前爲平原太守，
日淺，故復試之於三韓，非有所聞也。」望之即視事。以上爲郡
守京并）是歲，羌反，漢遣後將軍征之。京兆尹張敞上書言：「
國兵在外，軍以夏發，關西以北，安定以西，吏民並給轉輸，田事
頗廢，素無餘積，雖完廩以破，來春長食必乏。窮辟之處，實亡所得，
縣官穀度不足以振之，願令諸有罪，非盜受財殺人及犯法不得
赦者，皆得以差入發。此八郡贖罪，務益穀，以豫備百姓之急。」
事下有司，望之以少府李膺議以爲：「民兩陰陽之氣，有仁義欲
利之心，在教化之所助，堯在上，不能去民好義之心，而能令其欲
利不勝其好義也。堯在上，不能去民好義之心，而能令其好義
不勝其欲利也。故堯桀之分在於義利而已。道民不可不慎也。今
欲令民量粟以贖罪，如此則富者得生，貧者獨死，是資富異刑而
法不壹也。人情貧窮，父兄因執，聞出財得以生活，爲人子弟者，將
不顧死亡之患，敗名之，以赴財利，求救親戚，一人得生，十人以
喪如此，伯夷之行，壞公綽之，誠政教壹傾，雖有周召之佐，恐不
能復。古者藏於民不足，則取有餘，則予。詩曰：『憂及矜人，哀此錄
寡。』上惠下也。又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下急上也。今有西
邊之役，民失作業，雖戶賦口給，以贖其困乏。古之通義，百姓莫以
爲非，以死救生，恐未可也。陛下布德施教，教化既成，堯舜亡以加
也。今議開利路，以傷既成之化，臣竊痛之。」於是天子復下其議。

兩府丞相御史以難問張敞，敞曰：「少府，左馮翊所言，常人之所
守耳。昔先帝征四夷，兵行三十餘年，百姓猶不加賦，而軍用給。今
羌虜一隅，小夷蹂躪於山谷間，漢但令舉人出財贖罪，以誅之，其
名賢於煩擾良民，橫興賦斂也。又諸盜及殺人犯不道者，百姓所
疾苦也，皆不得贖。首謀見知，縱所不當得爲之，議者或謂言其
法可獨除。今因此令贖，其便明甚。何化之所亂，市刑之罰，小過赦
薄，辜贖有金，選之品所從來久矣。何賊之所生，敞備早衣二十餘
年，嘗聞舉人贖矣，未聞盜賊起也。竊憐涼州被寇，方秋饑時，民尙
有飢乏病死於道路，況至來春，將大困乎？不早慮所以振救之策，
而引常經以難，恐後爲重實。常人可與守經，未可與權也。敞幸得
備列卿，以輔兩府爲職，不敢不盡愚。望之懷復對曰：「先帝聖
德賢良在位，作憲垂法，爲無窮之規，永惟邊竟之不贖，故金布令
甲曰：『邊郡數被兵，雖飢寒，天絕天年，父子相失，令天下共給其費，
固爲軍旅卒暴之事也。』聞天漢四年，常使死罪人入五十萬錢，減
死罪一等。豪強吏民，請奪假貳，至爲盜賊以贖罪，其後姦邪橫暴，
羣盜並起，至攻城邑，殺郡守，充沛山谷，吏不能禁，詔遣繡衣使
者以興兵擊之，誅者過半，然後衰止。愚以爲此使死罪贖之敗也。
故曰不便。」時丞相魏相、御史大夫丙吉亦以爲羌虜且破，轉輸
略足相給，遂不施敞議。（以上與張敞議贖罪）望之爲左馮翊，
三年，京師稱之，遷大鴻臚。先是，京師昆池，窮民困乏，羅侯常惠
上書，願以漢外孫元貴靡爲嗣，得復尙少主，結婚內附，畔去匈奴。

詔下公卿議望之以爲「烏孫絕域，信其美言，萬里結婚，非長策也。」天子不聽。神爵三年，遣長羅侯惠使送公主配元貴嬪，未出塞翁歸靡死，其兄子狂王背約自立。惠從塞下上書，願留少主敦親鄰。惠至烏孫，肯以負約，因立元貴嬪，迎少主。詔下公卿議，望之復以爲不可。烏孫持兩端，亡堅約，其效可見。前少主在烏孫四十餘年，恩愛不親，邊境未以安，此已事之驗也。今少主以元貴嬪不得立而還，信無負於四夷。此中國之大幅也。少主不止，緣役將興，其原起此。天子從其議，徵少主還。後烏孫雖分國兩立，以元貴嬪爲大昆彌，漢遂不復與結婚。（以上論烏孫廢昏）三年，代丙吉爲御史大夫，五鳳中匈奴大亂，議者多曰：「匈奴爲害日久，可因其壞亂，舉兵滅之。」詔遣中朝大司馬車騎將軍韓增諸吏富平侯張延壽、光祿勳楊博、太僕戴長樂問望之計策。望之對曰：「春秋晉士句帥師侵齊，聞齊侯卒，引師而還。君子大其不伐喪，以爲恩足以服孝子，諒足以動諸侯。言單于慕化向善，稱弟，遣使請求和親，海內欣然。夷狄莫不聞，未終率約，不幸爲賊臣所殺。今而伐之，是乘亂而幸災也。彼必奔走遠遁，不以義動兵，恐勞而無功。宜遣使者弔問，輔其微弱，救其災患，四夷聞之，咸貴中國之仁義，如逢蒙恩，得復其位，必稱臣服從。此德之盛也。」上從其議。後竟遣兵護輔呼韓邪單于定其國。（以上議護輔匈奴）是時大司農中丞耿壽昌奏：「常平倉上糶之非，壽昌丞相丙吉年老，上重焉，望之又奏言：「百姓或乏困，盜賊未止，二千石多材下

不在職，三公非其人，則三光爲之不明。今首歲日月少光，咎在臣等。」上以望之意輕丞相，乃下侍中、中書、衛尉、金安上、光祿勳、楊博、御史中丞王忠，並詰問望之。望之免冠置劍，天子繇是不說。後丞相司直繇延壽奏侍中調者良，使承制詔望之。望之再拜曰：「良與望之言，望之不起。因故下手而謂御史曰：「良禮不備，故事丞相病，明日御史大夫輒問病。」朝奏事會庭中，差居丞相後，丞相謝大夫少進揖，今丞相數病，望之不問病，會庭中與丞相鉤禮。時議事不合，望之曰：「侯年寧能父我邪？」知御史有令不得擅使，望之多使守吏自給車馬之杜陵，護視家事。少史冠法冠爲妻先引，又使寶賈私所附益凡十萬三千案。望之大臣通經術，居九卿之右。本朝所仰，至不奉法自修，踞慢不遜，擅受所監職二百五十以上，請逮捕繫治。上於是策望之曰：「有司奏君責使者禮，遇丞相亡禮，廉聲不聞，放慢不遜，亡以扶政。帥先百僚，君不深思陷于茲穢，朕不忍致君子理。使光祿勳、楊博、左遷君爲太子太傅，授印其上，故印使者，便道之官。君其秉道明孝，正直是與。帥意亡營，廢有後言。」（以上因繇延壽之劾奏而左遷）望之既左遷，而前爲御史大夫，數月間丙吉薨，竊爲丞相。竊薨于定國復代爲望之，遂見廢，不得相，爲太傅。以論語禮服授皇太子。初，匈奴呼韓邪單于來朝，詔公卿議其儀，丞相霸、御史大夫定國議曰：「聖王之制，施德行禮，先京師而後諸夏，先諸夏而後夷狄。詩云：「率禮不越，遂視既發。相土烈烈，海外有截。陛下聖德充塞天地，光被四表，

匈奴單于鄉風慕化，奉珍朝賀，自古未之有也。其禮儀宜如諸侯王，位次在下。望之以爲單于非正朔所加，故稱敵國，宜待以不臣之禮，位在諸侯王上。外夷稽首稱藩，中國讓而不臣，此則羈縻之誼，讓享之福也。書曰：「戎狄荒服。」言其來荒忽亡常，如使匈奴後嗣，卒有烏鼠鼠伏，闕於朝享，不爲畔臣，信讓行乎蠻貉，禍祚流于亡窮，萬世之長策也。天子采之下詔曰：「蓋聞五帝三王，教化所不施，不及以政。今匈奴單于稱北蕃，朝正朔，朕之不逮，德不能弘，視其以客禮待之。令單于位在諸侯王上，贊謁稱臣而不名。」（以上論單于來朝禮儀。）及宣帝寢疾，選大臣可屬者，引外屬侍中樂陵侯史高、太子太傅望之、少傅周堪至禁中，拜高爲大司馬、車騎將軍，望之爲前將軍、光祿勳，堪爲光祿大夫，皆受遺詔輔政，領尙書事。宣帝崩，太子嬰尊號，是爲孝元帝。望之堪本以師傅見尊，上卽位，數宴見，言治亂，陳王事。望之選白宗室明經達學，散騎諫大夫劉更生給事中，與侍中金敞並拾遺左右。四人同心謀議，勸道上以古制，多所欲匡正，上甚鄉納之。初，宣帝不甚從儒術，任用法律，而中書官用事。中書令弘、恭、石顯久典樞機，明習文法，亦與車騎將軍高爲表裏，論議常持故事，不從望之等。恭顯又時傾仄見詔望之，以爲中書政本，宜以賢明之選。自武帝游宴後庭，故用宦者，非國舊制，又違古不近刑人之義。白欲更置士人，繇是大與高恭顯忤。上初卽位，議讓車改作，議久不定。出劉更生爲宗正。（以上受遺輔元帝與高顯恭三人相忤。）望之堪

數薦名儒茂材，以備諫官。會稽郡人陰欲附望之，上疏言車騎將軍高遣客爲姦利郡國，及言許史子弟罪過，章視周堪，堪白令朋待詔金馬門。朋奏記望之曰：「將軍體周召之德，秉公綽之質，有卡莊之威，至平耳順之年，履折衝之位，號至將軍，誠士之高致也。窟穴黎庶，莫不懷慕，咸曰：『將軍其人也。』今將軍規撫云若管晏而休，遂行日仄，至周召乃留乎？若管晏而休，則下走將歸延陵之阜，修農圃之時，畜雞種黍，娛見二子，浼爾而已矣。如將軍昭然度行積思，寧邪枉之險，蹊宣中庸之常政，興周召之遺業，親日仄之兼聽，則下走其庶幾卽竭區區，底厲鋒鏑，率萬分之一。」望之見納，朋接待以意，朋數稱述望之短，車騎將軍言許史過失，後朋行傾邪，望之絕不與通。朋與大司農史李宮俱待詔，堪獨白官爲黃門郎，朋楚士怨恨，更求人許史，推所言許史事，曰：「皆周堪劉更生教我。我歲東人何以知此？」於是侍中許章白見朋朋出揚言曰：「我見言前將軍小過，五大罪，一中書令在旁，知我言狀。」望之聞之以問弘、恭、石顯，顯恭恐望之自訟下於它吏，卽挾朋及待詔華龍，龍者宣帝時與張子璠等待詔，以行污穢不潔，欲入堪等，堪等不納，故與朋相結。恭顯令二人告望之等謀欲罷車騎將軍，疏退許史狀，候望之出休日，令朋龍上之。事下弘、恭問狀，望之對曰：「外戚在位多奢淫，欲以匡政國家，非爲邪也。」恭顯奏：「望之堪更生朋黨相稱舉，數大誣大臣，毀離親戚，欲以專擅權勢爲臣不忠，誣上不道，請調者召致廷尉。」時上初卽位，不省諛

者召致廷尉爲下獄也。可其奏。後上召堯更生曰：「繫獄」上大驚曰：「非但廷尉問邪？」以責恭顯。皆叩頭謝。上曰：「令出視事。」恭顯因使高昌上新即位，未以德化開於天下，而先驗帥傳，既下九卿大夫獄，直因決免。於是制詔：「丞相御史前將軍望之傳朕八年亡它罪過，今事久遠，識忘，明其赦望之罪，收前將軍光祿勳印綬，及堯更生皆免爲庶人，而開爲黃門郎。」以上因鄭明華評評告下獄免官。後數月，制詔御史：「國之將興，尊師而重傳，故前將軍望之傳朕八年，道以經術，厥功茂焉，其賜之爵關內侯，食邑六百戶，給事中，朔望，平次將軍。」天子方倚欲以爲丞相，望之之子散騎中郎伋上書訟望之前事。事下有司，復奏望之前所坐明白，無誣誣者，而教子上書，稱引亡辜之詩，失大臣體，不敬，請逮。弘恭石顯等知望之素高節，不誦辱，建白望之前爲將軍輔政，欲排退許史專權擅朝，幸得不平復賜爵邑，與聞政事，不悔過服罪，深懷怨望，教子上書，稱非於上，自以託師傅，懷終不坐，非願誦望之。牢獄，奉其快。快心。則聖朝亡以施恩厚。上曰：「蕭太傅素剛，安肯就吏？」顯等曰：「人命至重，望之所坐，語言薄罪，必亡所憂。」上乃可其奏。顯等封以付調者，敕令召望之手付。因令太常急發執金吾車騎，馳圍其第。使者至，召望之。望之欲自殺，其夫人止之，以爲非天子意。望之以開門下生朱雲雲者好節士，望之自裁。於是望之印天歎曰：「吾嘗備位將相，年踰六十矣，老入牢獄，苟求生活，不亦鄙乎？」字謂雲曰：「游趣和

藥來，無久留我死。」竟飲鴆自殺。天子聞之，驚拊手曰：「慕固疑其不就牢獄，果然殺吾賢傅！」是時太官方上蜚食，上乃却食，爲之涕泣哀慟左右。以上因子伋訟前事，下獄自裁。於是召顯等責問，以議不詳，皆免。詔謝良久，然後望之有罪死，有司請絕其爵邑，有詔加恩，長子伋嗣爲關內侯。天子追望之不忘，每歲時遣使者祠祭望之冢。終元帝世，望之八子，至大官者，育咸出。育字次君，少以父任爲太子庶子。元帝即位，爲郎，病免。後爲御史大將軍王鳳以育名父子材能，除爲功曹，遷議者，使匈奴副校尉，後爲陵令。會課育第六，而漆令郭舉殿見責問，育爲之請。風怒曰：「君課第六，我自脫何暇，欲爲左右言？」及罷出，傳召茂陵令詣後曹，當以職事對。育徑出，曹書佐隨舉育。育案佩刀曰：「蕭育杜陵男子，何詣曹也？」遂趨出，欲去。明且詔召入，拜爲司隸校尉。育過扶風府門，官屬探吏數百人拜謁車下。後坐失大將軍指，免官，復爲中郎將，使匈奴，擊塞州，青州兩部刺史，長水校尉，泰山太守，入守大鴻臚。以鄆名賊梁子政，阻山爲害，久不伏辜，育爲右扶風，數月，誅子政等，坐與定陵侯淳于長厚，善免官。哀帝時，南郡江中多盜賊，拜育爲南郡太守。上以育舊名臣，乃以三公使車，載育入殿中受策。曰：「南郡盜賊，羣聚爲害，朕甚憂之，以太守威信素著，故委南郡太守之官，其於爲民除害，安元元而已，亡拘於小文。」加賜黃金二十斤。育至南郡，盜賊靜，病去官。起家復爲光祿大夫，執金吾，以壽終於官。育爲人嚴猛，尙威，居官

數免稀遷。少陳咸朱博爲友，著聞當世。往者有王陽官公，故長安語曰：「蕭朱結綬，王貢彈冠。」言其相薦達也。始育陳咸俱以公卿子顯名。咸最先進，年十八爲左曹，二十餘御史中丞。時朱博尙爲杜陵亭長，爲咸育所舉，授入王氏，後遂並遷刺史郡守相。及爲九卿，而博先至將軍上卿，歷位多於咸。育遂至丞相，育與博後有隙，不能終，故世以交爲難。

咸字仲爲，丞相史舉茂才，好時令。遷淮陽泗水內史，張敖弘農河東太守。所居有迹，數增秩賜金。後免官，復爲越騎校尉，詔軍都尉中郎將，使匈奴，至大司農終官。

由字子純，爲丞相西曹掾，將軍掾，遷謁者，使匈奴，副校尉。後舉賢良，爲定陶令，遷太原郡尉，安定太守，治郡有聲，多稱薦者。初哀帝爲定陶王時，由爲定陶令，失王指，頃之，制書免由爲庶人。哀帝崩，爲復土校尉，京輔左輔都尉，遷江夏太守。平江賊成重等有功，增秩爲留太守。元始中，作明堂辟雍，大朝諸侯，徵由爲大鴻臚。病，不及賀，還歸故官，病免，復無中散大夫，終官。家至更二千石者六七十人。

贊曰：蕭王之位，位將相，藉師傳之恩，可謂親昵亡聞。及至謀泄，隨開，讒邪構之，卒爲使嬖官賢所圖，哀哉！望之堂堂，折而不撓，身爲儒宗，有輔佐之能，近古社稷臣也。

後漢書班超傳

班超字仲升，扶風平陵人。徐令彪之少子也。爲人有志，不修

細節。然內孝謹，居家常執勤苦，不耽勞辱。有口辯而涉獵書傳。永平五年，兄固被召，詣校書郎超，與母隨至洛陽。家貧，常爲官傭書以供養。久勞苦，嘗嘆業投筆歎曰：「大丈夫無他志略，猶當效傅介子、張騫立功異域，以取封侯，安能久事筆研間乎？」左右皆笑之。超曰：「小子安知壯士志哉？」其後行詣相者，曰：「祭酒布衣諸生耳，而當封侯萬里之外。」超問其狀，相者指曰：「生燕領虎頸，飛而食肉，此萬里侯相也。」久之，顯宗問固：「卿弟安在？」固對：「爲官寫書受直，以養老母。」帝乃除超爲郎中令史。後舉事免官。十六年，奉車都尉竇固出擊匈奴，以超爲假司馬，將兵別擊伊吾，戰於蒲類，多斬首虜而還。固以爲能，遣與從事郭恂俱使西域。超到鄯善，鄯善王廣奉超禮敬甚備。後忽更疏懈，超謂其官屬曰：「寧覺廣禮意薄乎？此必有北虜使來，狐疑未知所從故也。明者睹未萌，況已著邪？」乃召侍胡辭之曰：「匈奴使來數日，今安在乎？」侍胡惶恐，具服其狀。超乃閉侍胡，悉會其吏士三十六人，與共飲酒，酣因激怒之曰：「卿曹與我俱在絕域，欲立大功，以永富貴，今虜使到，裁數日，而王廣禮敬即廢。如令鄯善攻吾，屠送匈奴，骸骨長爲豺狼食矣，爲之奈何？」官屬皆曰：「今在危亡之地，死生從司馬。」超曰：「不入虎穴，不得虎子。當今之計，獨有因夜以火攻虜，使彼不知我多少，必大震怖，可殄盡也。滅此虜，則鄯善破膽，功成事立矣。」衆曰：「當與從事議之。」超怒曰：「吉凶決於今日，從事文俗吏，聞此必恐而謀泄，死無所名，非壯士也。」

衆曰：「善！」初夜，遂將吏士，往奔虜營。會天大風，超令十人持鼓，藏虜舍後，約曰：「見火然，皆當鳴鼓大呼。」餘人悉持兵弩，夾門而伏。超乃順風縱火，前後鼓噪，虜衆驚亂，超手格殺三人，吏兵斬其使及從士三十餘級，餘衆百許人，悉燒死。明日乃還告郭恂、恂大驚，既而色動，超知其意，舉手曰：「操雖不行，班超何心獨擅之乎？」恂乃悅。超於是召鄯善王、廣以虜使首示之，一國震怖。超曉告撫慰，進納子爲質。（以上破虜使於鄯善）還奏於竇固，固大喜，具上超功效，并求更選使使西域。帝壯超節，詔固曰：「更如班超，何故不遣而更選乎？」今以超爲軍司馬，令遂前功。超復受使，固欲益其兵，超曰：「願將本所從三十餘人足矣，如有不虞，多益爲累。」是時于賓王、廣德、新政、破沙車、遂雄、張南道，而匈奴遣使監護其國。超既西，先至于賓，廣德私禮甚疏，且其俗信巫，巫言「神怒，何故欲向漢？」使有騾馬急求取以祠我。」廣德乃遣使就超，請馬。超密知其狀，報許之，而令巫自來取馬。有頃，巫至，超即斬其首，以送廣德，因辭讓之。廣德素聞超在鄯善誅滅虜使，大惶恐，即攻殺匈奴使者而降超。超重賜其王以下，因鎮撫焉。（以上降撫于賓王）時龜茲王使爲匈奴所立，倚虜威，據有北道，攻破疏勒，殺其王而立龜茲人兜勒爲疏勒王。明年春，超從間道至疏勒，去兜勒所居槃索城九十里，逆遣吏田慮先往降之。敕慮曰：「兜勒本非疏勒種，國人必不用命，若不即降，便可執之。」慮既到，兜勒見虜輕弱，殊無降意。慮因其無備，遂前劫縛兜勒。左右出

其不意，皆驚懼奔走。虜馳報超，超即赴之，悉召疏勒將吏，說以龜茲無道之狀，因立其故王兄子忠爲王。國人大悅。忠及官屬皆請殺兜勒。超不聽，欲示以威信，釋而遣之。疏勒由是與龜茲結怨。（以上執疏勒王兜勒）十八年，帝崩，詔書以中國大喪，遂攻沒都護陳睦，超孤立無援，而龜茲姑墨數發兵攻疏勒，超守槃索城，與忠爲首尾。士吏單少，拒守歲餘。肅宗初即位，以陳睦新沒，恐超單危不能自立，下詔徵超。超發還，疏勒舉國憂恐，其都尉黎弇曰：「漢使棄我，我必復爲龜茲所滅耳，誠不忍見漢使去。」因以刀自剄。超還至于賓，王侯以下皆號泣曰：「依漢使如父母，誠不可去，互抱超馬脚不得行。」超恐于賓終不聽其東，又欲遂本志，乃更遣疏勒、疏勒兩城自超去後復降龜茲，而與尉頭連兵。超捕斬反者，擊破尉頭，殺六百餘人。疏勒復安。建初三年，超率疏勒、康居、于賓、拘彌兵一萬人，攻姑墨，破之，斬首七百級。（以上徵還不果復留疏勒）超欲因此臣平諸國，乃上疏請兵曰：「臣竊見先帝欲開西域，故北擊匈奴，西使外國，鄯善于賓即時向化。今拘彌、沙車、疏勒、月氏、烏孫、康居，復願歸附，欲共并力破滅龜茲，不通漢道，若得龜茲，則西域未服者百分之二耳。臣伏自惟念，卒伍小吏，實願從谷吉，效命絕域，庶幾張騫棄身曠野，昔魏列國大夫，尚能和輯諸戎，况臣奉大漢之威，而無鉛刀一割之用乎？前世議者皆曰：「取三十六國，號爲斷匈奴右臂。」今西域諸國，自日之所入，莫不向化，大小欣欣，資奉不絕。唯焉耆、龜茲獨未服從。臣前與官